

西番雅書提要

壹、書名

像其他小先知書一樣，本書以作者「西番雅」命名。其原文字義是「耶和華所隱藏的」或「耶和華的珍藏」，說出本書一方面顯明神隱藏在祂心中的奧秘(參一 1)，另一方面勸勉屬神的人在神發怒的日子來到之前，將自己隱藏起來(參二 3)。

貳、作者

本書的作者是先知西番雅(參一 1)。根據作者自述，他是：(一)「希西家的玄孫，亞瑪利雅的曾孫，基大利的孫子，古示的兒子」(參一 1)。通常先知自我介紹時，僅及於父親是誰(參賽一 1；耶一 1；結一 3；何一 1 等)。(二)出身猶大王室，高祖就是著名的希西家王。雖然在經文中並沒有提到「猶大王」字樣，但眾聖經學者大多推斷就是指希西家王，不然他沒有必要將家譜往上追溯到高祖。(三)與作者同時期的猶大王是約西亞(參一 1；王下二十二 1；代下三十四 1)，他是希西家王的曾孫，是作者西番雅的叔輩，叔姪同一時代，且比姪兒年幼，並不稀奇。叔叔約西亞王在朝力圖改革，姪兒西番雅在野鼎力為神說話，上下互相呼應。(四)從本書內容得知，作者西番雅雖貴為宮廷中人物，但他秉性直率坦白，嚴厲中透露神的慈愛，定罪中卻帶著復興的盼望，一方面竭誠為神，另一方面衷心關切神的子民，他實在是事奉神之人的好榜樣。(五)又從本書內容可知，先知西番雅特別關心祭司和獻祭的事(參一 4~5，7~9；三 4，18)，並且熟悉聖城耶路撒冷的地理和人口結構(參一 10~13；三 1~4)

參、寫作時地

本書作者西番雅是在「猶大王亞們的兒子約西亞在位的時候」(參一 1)盡職工作，即可能是在約西亞王作王初期，第八年開始拆除各種偶像和邱壇，當時他尚年幼，直到第十二年才完全潔淨猶大和耶路撒冷，除掉邱壇和巴力的壇(參代下三十四 3)，所以先知西番雅才傳神的話說：「我必伸手攻擊猶大和耶路撒冷的一切居民，也必從這地方剪除所剩下的巴力...」(參一 4)。由此推算先知盡職的時間大約是在主前 639~630 年之間，更進而推知，先知西番雅和哈巴谷、耶利米是同一時代的先知，且是三人中最早盡職的一位先知。至於寫本書的地點很可能是在猶大耶路撒冷，因為他在本書中稱呼猶大和耶路撒冷為「這地方」(參一 4)，他在書中也清楚指出「魚門、二城、瑪革提施(耶城的商業區)」(參一 10~11)等當時耶路撒冷城內的特殊地名。

肆、主旨要義

本書的中心信息主題是「審判」，一面宣告「耶和華的日子」迫在眉睫，當那日子到來時，猶大和耶路撒冷，以及周圍列國(非利士、摩押、亞捫、古實、亞述)必要被神嚴厲地懲罰；另一面也宣揚耶和華的恩慈與眷顧，勸勉神選民悔改歸向神，在末日必能歡然享受祂所賜的平安與喜樂。

伍、寫本書的動機

猶大王希西家的兒子瑪拿西和孫子亞們相繼為惡，祭祀偶像假神(參代下三十三 2，21~22)，雖經曾孫約西亞王著手改革，單仍舊未竟全功，故先知西番雅受感為神說話，提說神已忿怒至極，祂公義的審判即將來臨，祂的懲罰相當嚴厲可怕，但願神的選民能及早接受警惕而回轉，得以享受神為他們所預備的救恩。

陸、本書的重要性

本書揭露神長久隱忍不發的公義審判即將到來，又揭露祂在嚴厲的審判懲罰之中那隱藏的慈愛和恩典，給神的子民指點出一條重建美好關係的途徑。

柒、本書的特點

(一)本書段落分明，第一章提及耶和華的日子，神選民必受懲治；第二章提及四圍列國必受神的懲罰；第三章以嚴責來警告神選民，並向他們指出復興之路，最後歌頌神恩。

(二)本書大部分採用接近散文的文體，僅在最後附一小段詩體。

(三)本書顯明神的審判與懲罰之中，含有愛的管教之意，目的不是為摧毀一切，而是為帶進一個新的局面。

(四)本書多次提及「耶和華的日子」和那「日子」，共達十九次之多。

(五)本書提到兩種不同的「餘民(中文譯作「剩下的」)」(參一 4；二 7)；前者是拜外邦偶像的餘民，後者是猶大家的餘民。

(六)本書中所提偶像和猶大的惡行，乃是指瑪拿西和亞們年間所行的惡(參代下三十三章)，他們是猶大諸王中最壞的王。

(七)本書在嚴厲的責罰之中，仍帶有不少的應許(參三 9，14~17)，給予人們黑暗中的光明，痛苦中的指望。

捌、本書與其他聖經書卷的關係

本書與《以賽亞書》和《耶利米書》，有些地方彼此相似，例如：(1)番一 5 比較耶八 2；(2)番一 12 比較耶四十八 11；(3)番二 8 比較賽十六 6；(4)番二 14 比較賽三十四 11；(5)番二 15 比較賽四四十七 8。本書第二章中所論外邦列國的刑罰，與《阿摩司書》中所記列國的預言頗為相似，故若將這兩本書一同研讀，可以更加明瞭外邦受罰的重要關鍵。本書第一章中多次提到的「耶和華的日子」，雖然指的是猶大國即將亡於巴比倫，猶太人被擄到外邦各地之日子的，但它也是將來世界末日所要臨到萬國萬民的先兆，新約聖經稱它為「主耶穌基督的日子」(林前一 8)。到那日，神要藉主耶穌基督審判萬民(參太二十五 31~32)，按著公義審判、擊殺列國萬民(參啟十九 11~16)。這就連上本書第二、三章「耶和華發怒的日子」(參二 1~2；三 8)，引進以色列的復興。

玖、鑰節

「我必伸手攻擊猶大和耶路撒冷的一切居民；也必從這地方剪除所剩下的巴力，並基瑪林的名和祭司。」(一 4)「你要在主耶和華面前靜默無聲，因為耶和華的日子快到。耶和華已經豫備祭物，將他的客分別為聖。」(一 7)「世上遵守耶和華典章的謙卑人哪，你們都當尋求耶和華；當尋求公義謙卑，或者在耶和華發怒的日子，可以隱藏起來。」(二 3)「耶和華說，你們要等候我，直到我興起擄掠的日子，因為我已定意招聚列國，聚集列邦，將我的惱怒，就是我的烈怒，都傾在他們身上；我的忿怒如火，必燒滅全地。那時，我必使萬民用清潔的言語，好求告我耶和華的名，同心合意的事奉我。」(三 8~9)「錫安的民哪，應當歌唱；以色列阿，應當歡呼；耶路撒冷的民哪，應當滿心歡喜快樂。」(三 14)

拾、鑰字

「日子、耶和華的日子、耶和華發怒的日子」「中間」「忿怒、發怒、怒氣」

拾壹、內容大綱【耶和華的日子】

一、神忿怒的審判與懲罰(一 1~三 7)

1. 引題(一 1)
2. 對全地的審判與懲罰(一 2~3)
3. 對猶大國的審判與懲罰(一 4~二 3)
4. 對周圍列國的審判與懲罰(二 4~15)
5. 猶大國受審的原因(三 1~7)

二、神審判後的施恩與拯救(三 8~20)

1. 列國萬民受懲並其後的轉變(三 8~9)
2. 以色列餘民的復興與頌恩(三 10~20)